

伦明全集

第二册

伦明 著

东莞图书馆

整理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广东人民出版社

伦明全集

第一册

伦明 著
东莞图书馆 整理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广东人民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伦明全集/伦明著, 东莞图书馆整理. —广州 :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7-218-12090-4

I. ①伦… II. ①伦… ②东… III. ①伦明 (1875—1944) - 全集
IV. ①C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44093 号

LUNMING QUANJI

伦明全集

伦明 著 东莞图书馆 整理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人：肖风华

责任编辑：张贤明 李展鹏 柏 峰

封面设计：彭 力

责任技编：周 杰 易志华 吴彦斌

出版发行：广东人民出版社

地 址：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10 号（邮政编码：510102）

电 话：(020) 83798714（总编室）

传 真：(020) 83780199

网 址：<http://www.gdpph.com>

印 刷：广州市浩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65 插 页：14 字 数：2300 千

版 次：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200.00 元（全五册）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 (020-83795749) 联系调换。

售书热线：(020) 83780517 83793157

目 录

续书楼读《书》记	001
《古文尚书冤词》	003
《尚书未定稿》	007
《尚书后案驳正》	012
《古文尚书私议》	014
《古文尚书辨》	018
《尚书古文辨惑》	019
《古文尚书释难》	026
《古文尚书析疑》	028
《古文尚书商是》	030
《古文尚书贊言》	033
《古文尚书正辞》	035
《古文尚书辨惑》	043
《孔子家语疏证》	047
续书楼藏书记	053
读未见书斋书录	061
《天香阁十二龄课草》	063
《书目答问》	063

《袁督师崇煥应召饯别图》	065
读未见书斋书录 一续	071
稿本《所知录》	073
沙边老人行在赣作	073
楼杠行赠杨廷麟	074
赠杨文荐元吉	074
虔州即事诗	075
鵲鸽行赠刘客生御史	075
陈将军行为都督陈谦作	076
萃士歌	076
越东破	076
諫邦芑諫草	077
恭 纪	077
哭延平知府王士和	077
无 题	078
鄞江怨词	078
暗淡滩	079
虔州行	079
虔州死节歌	079
虔州续歌	080
章北院行	080
吊陈张二忠诗（按：即陈公子壮、张公家玉也）	080
端州杂诗	081
过岭与太羹谈虔州事	082
麻河捷行	083
悲湘潭	083

悲信丰	084
悲南昌	084
书所闻	085
广州杂诗	085
小诗恭纪	085
临轩曲	085
渔洋山人著书考	089
附王西樵著书三种	131
附惠栋《精华录》采用渔洋书目	132
补采各书目	137
又附渔洋著述三十六种目	138
孔子作《孝经》证	141
甲 诸家谬说	143
乙 汉儒旧说	145
丙 《孝经》与《春秋》	147
丁 《孝经》与《礼》	151
戊 《孝经》与《易》	152
己 《孝经》与《书》	152
庚 《孝经》与《诗》	153
辛 《孝经》与《四子书》	154
壬 六国时人传述《孝经》	157
癸 结论	158
颜元及弟子著作札记	161
王源《颜习斋先生传》札记	163
“四存编”札记	167
习斋语要	175

习斋弟子	184
习斋交游	187
恕谷学案	189
习斋私淑	193
师 承	196
续修《四库全书》刍议	199
拟印《四库全书》之管见	209
关于印行《四库全书》意见书	221
一、选用完本	223
二、择要校勘	223
三、酌加序跋	223
四、推广销路	224
五、加印珍本	224
六、储蓄纸料	225
七、择印存目	225
八、择印续书	225
九、续编书目	226
十、设藏书楼	226
《四库全书目录补编》序	227
建文逊国考疑	231
一、史仲彬《致身录》	244
二、程济《从亡随笔》	247
三、钱谦益	258
四、李 清	269
五、潘 桢	274
六、潘 莠	278

七、王鸿绪	286
八、朱彝尊	292
清史谈屑	297
尚可喜父子事考	299
道光广东夷务记 上	306
道光广东夷务记 下	328
道光广东夷务杂记	363
戊申仲春，述职入觐，留别粤寅僚及各绅士七律六章	365
恭送介春节相述职入觐，即步元韵 宁阳 黄恩彤	366
同题 六首录三 诸城 李璋煜	368
同题步元韵 善化 易棠	368
同题步元韵（六首录一） 归安 沈棣辉	368
同题（四首录一） 番禺 张维屏	369
同题（集杜句，四首录一） 番禺 许祥光	369
又步元韵（集唐人句，六首） 前人	369
同题（二首录一） 香山 黄培芳	370
同题（四首录一） 海南 伍崇曜	371
同题步元韵（六首录二） 番禺 陈其锟	371
同题（四首录一） 南海 谭莹	371
广东禁烟感事诗 七律十八首	378
广东纪事新诗十二首	381
四方炮台晚眺题壁一首	382
广东戏目 一本作	383
三补顾亭林年谱	387
三补顾亭林年谱序	389
三补顾亭林年谱	389

序跋、题识与书信	397
《丛书目录拾遗》序	399
跋《肤公雅奏图》	400
《艺林汇考》跋	401
渔书楼刻本《李长吉集》题识	402
光绪二年刻本《书目答问》题识	402
太炎先生挽联	403
与孙殿起书	403
与莫伯骥书	404
与陈垣书	405
与罗香林书	407
与容庚书	408
与桥川时雄书	410
与袁金铠书	410
与傅振伦书	411
伦哲如札记	413
姁嬛文集四卷	415
《茶余客话》	415
《郁园读书志》	418
《湘绮楼日记》	423

续书楼读《书》记

自阎若璩著《古文尚书疏证》，言《尚书》者惑于其说，垂二百年。晚近张崇兰、洪良品、吴光耀等书出，推究源流篇目，于其所谓伪证者，一一寻得反证，使经学界垂定之公案一旦推翻，诚快事也。顾其书流传甚罕，得读者少。学者囿于旧闻，“伪古文”、“伪孔传”之名词仍纷触吾目。近儒如章太炎、王静安辈亦所不免，甚矣博览之难也。余拟续修《四库全书提要》，成《尚书》类提要稿，文繁未翦。容子希白见之，取卫古文者毛西河以下十二篇，及《孔子家语疏证》一篇代为刊布。惟孤陋如余，知其书而未见者尚多：如江宾谷《尚书私学》、周松霭《订阅》、梁九川《尚书条辨》。海内藏家惠而示我，百拜求之。

《古文尚书冤词》

《古文尚书冤词》八卷（《西河合集》本），清毛奇龄撰。奇龄原名甡，后更今名，字大可，浙江萧山人，康熙十八年举博学鸿词，授检讨。是书分八卷：首总论，次今文《尚书》，次古文《尚书》，次古文之冤始于朱氏，次古文之冤成于吴氏，次《书》篇题之冤，次《书》序之冤，次《书》小序之冤，次《书》词之冤，次《书》字之冤。前有其门人李蠡吾（塈）序。

总论称崇祯十七年，国子助教邹镛请分今古文《尚书》，而专以今文取士为言。会京师戒严，不及报。康熙三十六年，福建漳浦县学生蔡衍鋗奏请立《孝经》于学官，废《礼记》，分今文古文《尚书》；而征《尚书》于海外，以定真伪。其所以征海外书者，因欧阳修作《日本刀歌》，其末有云：“徐福行时书未焚，《尚书》百篇今尚存。令严不许通中国，举世无人识古文。”谓海外当有真古文也。夫谓海外有真古文，则中国古文伪矣；海外真古文当求，则中国伪古文当废矣。其疏虽为通政司所格不得上，而毁经之机已决。《古文尚书冤词》

所由作也。

自来攻古文者，谓经文早亡，何突出于东晋？奇龄据《隋志》辨之曰：

梅赜所上系孔传而非经文。而经文在内者，直记曰永嘉乱后，犹存经文；在外者，则自都尉朝至桑钦，尹敏至杨伦，太保郑冲至梅赜，皆历有授受。

又攻古文者，每援赵岐注《孟子》，郑康成注《礼记》，韦昭注《国语》，杜预注《左传》，所引古文《尚书》之文，皆注曰“逸《书》”，以是为古文作伪之据。奇龄辨之曰：

汉功令所重者在学官，凡古学今学，必立学官以主之，出此者即谓之逸，以逸于学官外也。今文立学称《尚书》，不立学即称“逸《书》”。

攻古文者每混孔安国古文与杜林漆书古文为一。奇龄辨之曰：

贾逵父贾徽曾受《书》涂恽，是古文正派。而其后逵与马、郑，则皆受杜林之学，虽名为古文，而实则与孔壁古文不同：一是漆书，一是壁经也。

攻古文者，每涉大小序，概斥为伪。奇龄辨之曰：

《书》大序真伪，与古文全不关涉；惟小序则古文中本有之书。但大序亦断非伪作，并非魏晋间人所得为。按《汉志》“上断唐虞，下讫于秦”诸语，皆用序言。而《正义》疏科斗书，引郑玄注科斗书为证，则“科斗”二字，仅见大序；既有汉注，则非魏晋所得伪可知。至于小序，则《汉志》明云，孔子删书百篇，而为之序；即贾、马、郑三人，亦皆云小序孔子所作。今虽不定为孔子；然与书同出孔壁，则真正旧本，非复后人可伪为者。

奇龄又辨司马迁未见古文曰：

古文之出，迟至武帝三十八年，太初之后。《汉志》所云，

武帝末得古文《尚书》；而刘歆移太常博士，则云古文《尚书》在天汉之后献之。《史记》作于太初元年，越四年而后改元天汉；况曰天汉后，则并非元年明矣。乃既献古文，越太始四年而即遇征和巫蛊之变。况天汉、太始，正值迁救陵祸之际，发愤不暇，虽与安国相好，问其大略，然简牍繁重，必不能得其所写之一本而更写之，可断言也。

又辨许慎亦不见古文曰：

许慎《说文》序云：“《易》孟氏，《书》孔氏，《诗》毛氏，《礼》，《周官》，《春秋》左氏，《论语》，《孝经》皆古文也。”据此则其所引《书》，惟孔氏古文可知。乃考之《说文》，则有二十八篇中字，而增多之篇，无一字相及，何以曰《书》孔氏？不知此正贾逵漆书之本也。东汉和帝时，上命贾逵修理旧文，而逵未之应；于是许慎采史籀、李斯、扬雄之书，博访通人，而以贾逵为指归。是慎所本者，正贾逵之学也。贾逵学杜林，妄以漆书为孔壁旧本，为之作训，而慎实祖之。又卫宏亦学于杜林，受漆书古文，而《说文》序又曰，慎又学《孝经》孔氏古文说，其书皆建武时给事中议郎卫宏所校。是慎所祖述，一宏一逵皆杜林之本。

其他如考十六篇、十八篇之卷数，论口授传言之为说《书》，辨古文科斗篆隶今文之有区别。至如所列《书》词中，如辨“人心之危”二句，非袭《荀子》；《尧曰》章之非引经，“四海困穷”二句之异于常解；水火金木六府之出于《九畴》；七世三庙之异于《吕览》；《周官》公孤之为兼官。所列《书》字中，如论夏侯三家之与马、郑异，马、郑两家疏解之各异，郑氏一家而《正义》、《释文》又异；与夫“九功”之非《九共》篇文；斥罗敦仁父子之伪造今文《尚书》古本，皆识解高超，援据精确，足以关掊击者之口。其述作书之旨曰：“予解经并不敢于经文妄议一字；虽妄有辩论，辨传非辨经也。即或

于经文有所同异，亦必以经正经，同者经，即异者亦经也。”斯言也，可正一切疑经改经者之失。

又阅《西河集》有《复冯山公》论古文云：

武帝时，先立欧阳《尚书》于学官，至孝宣世，复立大小夏侯《尚书》，而分作两官，故并名欧阳、大小夏侯《尚书》。其云“并亡”（《隋志》所云），以永嘉之乱，两书并亡也。至于“并亡”作句，恐疑古文之亡；则明云大小夏侯之《尚书》，学者留意自知之，不足虑也。仆从来说经，极其审慎，必多所考据，并不执一以难一，故谬处差少。但限于方幅，不能博设，至俟质难始出之。故凡高明指摘，幸乘仆生前有口时，尚可商量；一当死后，则众射之的，谁敢辨之。况古文之冤，尤众口者耶？

其后沈彤、俞正燮辈指摘《冤词》中语，以曲护其说，则奇龄早料及之矣。

卫古文者，以奇龄是书为先河；然亦不无小失。奇龄素恶朱子，其诋朱子处，多过甚之词；且以古文之冤，归罪朱氏。（案朱子未尝疑经文，洪良品已辨之。）他如误解《隋志》“今无有传”之“传”作传注；（按《经籍志》属隋，玩“今”字当指修书时言，盖追溯晋世，有秘府古文耳。秘府本，当是科斗书。当时俗书盛行，学者抄传，或依今字，故云无有传习之者，是指经文字画，非指经文辞。不然，是时古文立学，又何以云今无传者也。）以《孟子》“父母使舜完廪”为《舜典》亡失之文；谓二十八字在王肃、范甯注中；谓漆书有五十八篇；谓伪《泰誓》出于伏生所授；谓马融、郑康成不注伪《泰誓》，皆是错误。但如《四库提要》所斥，竟与阎若璩同一鼻孔出气，诸所考证，适得其反，盖由囿于成见，未尝平心静气，以判别是非故也。（按《四库提要》于郝敬、梅𬸦、阎若璩之书，推许甚至。余始以为修书时，戴震主经学，当属其偏见。及阅《史通·鉴识篇》，云：“《尚书》古文，六经之冠冕也。自秦至晋，其书隐没，不行于世。既而梅氏写献，然后见重一时，擅名千古”云云。纪昀批之云：“唐人皆不知古

文孔传之伪，故子玄亦云尔。盖考据之家，古密今疏，亦如今星历然。”不知子玄非不知考据者，其于史不肯假借，况在于经。开元时，欲行郑注《孝经》，子玄以为非，所著设十二验议驳。使孔传果伪，子玄何不以辨郑伪者辨之。由子玄之言，古文且得一不伪之保证，而纪氏反非之，何耶？则《四库书》之偏袒攻古文诸家，当全出纪氏意也。）

《尚书未定稿》

《尚书未定稿》二卷（嘉庆间刻，《茹氏丛著》本），清茹敦和撰。敦和字三樵，浙江会稽人；乾隆甲戌进士，官知县。是书无序跋，分上下卷；笃信古文孔传，于地理字义，考核尤精。

伪古文一案，实结胎于孔疏。攻之者据孔疏，卫之者亦据孔疏。但疏中错误矛盾，触处而有，不为剖判，无以解纠纷也。敦和论之甚详，曰：

孔君传序，伏生年过九十，失其本经，口以传授，裁二十余篇也者。盖伏生本经当有百篇，今口以传授，裁二十余篇，则以失其本经故也。今疏于“口以传授”四字，不下属，遂似并失其二十余篇之本经，但以口传授者，不特与《史》《汉》《儒林传》一概乖反，即其下“百篇之义，世莫得闻”八字，亦不可接。《后汉·曹世叔妻班昭传》：“时《汉书》始出，多未能通者，同郡马融伏于门下，从昭受读。”以此例之，伏女传教，自有二十余篇之本经在也。

又曰：

张霸之徒，伪书二十四篇，疏于孔序、于《尧典》篇首两言之，而拙于言辞，颇周章不明。然间考其说，张霸之徒伪造《尚书》凡二十四篇，是一事；以足郑注三十四篇为五十八篇，又是一事。何则？疏言刘向五十八篇，《艺文志》又多十六篇，即是

伪书二十四篇。则伪书在刘向之世、班固之前，已有之。其于郑作注时，相去一百六十七年，岂能预以足郑注之篇数。至其言郑注以伏生为三十四篇，更增益伪书二十四篇，所增益二十四篇者，则郑注《书》序云云，以下全列伪书二十四篇之目。此增益是谁增益，如果系郑注《书》序所有，则郑所自增益，不得云张霸之徒。如果张霸之徒，至东汉之末，犹能取西汉所作伪书，以篡乱于郑注《书》序之中，则当明著其篡乱之实，不得直言郑注《书》序。其立文之谬，实不可解。

又曰：

复取孔疏历考之，《艺文志》、《儒林传》则无一字相售者。按《艺文志》：“孔安国得古文《尚书》献之，遭巫蛊事，未列于学官。”此之谓中古文，亦谓之中书。刘向以之校欧阳、大小夏侯经文，又以之校张霸百两篇。此两校只是古文经，尚无孔传。《艺文志》又言：“成帝时，使谒者陈农求遗书于天下。”孔氏传未列学官，正是遗书。其时诏刘向等校之。而刘向所校，则经传诸子诗赋，每一书已，向辄条其篇目，撮其旨意，录而奏之。此即疏所谓《别录》者。孔氏作传，后自定为四十六卷五十八篇，则《别录》之五十八篇，正是孔传始入书府之时，刘向所亲校者。而谓刘向未见孔传，且谓《别录》五十八篇即是伪书二十四篇，何说？刘向作《别录》，会向卒，哀帝复使向子歆卒父业。歆于是总群书而奏其《七略》。班固删《七略》之要，以备篇籍，是为《汉书·艺文志》。孔传本五十八篇，《别录》作五十八篇而为五十七篇，以后又亡其一篇，故前已言之，今不必复详。班于《地理志》引古文者十一，《禹贡疏》引其十而漏其一。至于傅阳山之为敷浅原，则班已直引孔传之文，而谓其未见孔传可乎不可也？

又曰：